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怡瑾
電話：06-2991111#8645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ichin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31008953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(1008953A00_ATTCH1.xls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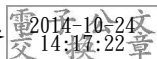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行政院修正「中華民國104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」
，請 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3年10月21日院授人培字第103005033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府103年6月26日府人考字第1030610733號書函諒達。
- 三、依103年10月21日修正發布之「政府機關調整上班日期處理要點」第四點規定：「上班日為星期一或星期五，其後一日或前一日逢星期二或星期四之紀念日及節日之放假，調整該上班日為放假日。」第五點規定：「因應連續假期所為之上班日調整，除特殊情形者外，以提前於前一週之星期六補行上班為原則。」爰配合修正明（104）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，將明年1月2日（星期五）調整為放假日，並於103年12月27日（星期六）補行上班。
- 四、檢附中華民國104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1031008953